类别：A

宝鸡市凤翔区机场和空港新城建设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凤机场办发〔2026〕15号

关于宝鸡市凤翔区第一届人大一次会议第47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张同军、章译文、刘晓鹏、齐会平代表:

您好！您提出的《关于在姚家沟镇打造低空经济试点区的建议》（第47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:

一、引入eVTOL打造高端飞行体验方面。对于您方提出在辖区打造eVTOL高端载人飞行体验项目的建议，我们已认真研究。对照国家低空经济“先载货后载人、先隔离后融合、先远郊后城区”的发展导向，现阶段载人商业飞行体验尚不具备政策落地条件，因此该项目目前暂时无法实施。

二、推广无人机精准农业作业。按照我区低空经济“一网

统飞平台+区属国有运营公司+N个低空应用场景”的“1+1+N”总体发展架构，由陕西凤翔低空经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区级低空业务实施主体，农业板块是重点打造的N大应用场景之一。今年以来，我区已依托这套体系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无人机“一喷三防”、农作物病虫害喷洒等农业飞防服务，各项作业平稳落地。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深挖低空农业业务，持续拓展各类飞防作业场景，也期待同贵镇进一步对接，结合辖区产业实际谋划精准农业相关项目落地。

三、打造“空中巡查+地面联动”的技防网络。按照我区“1+1+N”低空经济总体布局，当前我区正在加快建设一网统飞低空数字化管理平台，平台定位就是支撑多类低空应用场景协同联动，配套综合算法也正在迭代升级。现阶段平台已可支撑北部山区无人机巡检作业，后续我们将持续完善系统功能，逐步拓展森林防火、地质灾害监测、野生动物防护等更多巡检业务类型与覆盖区域，推动构建空天地一体化巡查体系，也欢迎贵镇后续就辖区巡护相关业务进一步对接合作。

宝鸡市凤翔区机场和空港新城建设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6年9月18日